

农业园区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、总体情况

2020年，开发区农业园区认真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积极稳妥地推进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、转变政府职能、促进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，保障公民的知情权、表达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。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和《规定》精神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，全面部署落实中央、省、市、区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意见要求。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。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定年度政务公开工作指南，以开发区网站为主阵地，突出抓好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信息公开、政策法规公开、计划规划公开等重点事项公开。网站2020年发布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及相关法律规定12条，及时反映了工作进展情况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。2020年度我单位未接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。

(三) 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情况。为了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、行政权力网上公开透明运行工作的领导，我单位明确领导负责制度，全面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领导高度重视，指定专人负责信息公开的发布和日常维护工作，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得以正常运行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我单位信息公开平台主要是区门户网站，网站设置有农机购置补贴专栏，及时发布相关信息。

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1	1	154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
政府集中采购	2	189.6792	

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
	1.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	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
	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

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年来，通过不懈努力，我单位的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。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，在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、工作制度、工作效率和服务意识等方面还存在诸多问题和不足，主要表现在：

- 一是信息公开内容的规范性有待进一步加强；
- 二是信息报道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；
- 三是在公开办事的程度以及文明执法、优质服务水平等方面还需要继续加强和提高。

下一步打算：一是进一步加强领导。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重要工作日程，专人负责，职责明确。进一步提高对政务信息公开的认识，变被动公开为主动公开，主动适应新形势、新要求，提高行政透明度。

二是进一步加强学习和宣传。认真组织学习《条例》精神，使工作人员及时掌握国家政策，不断加强有关业务知识的学习研究。

三是进一步健全制度。扎实有效的推进政务公开工作，在实践中不断深化和完善政务公开的工作制度，规范政务公开程序，重视政务公开流程再造，大力创新政务公开制度，确保政务公开健康有序地开展。

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